

绵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绵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关于做好绵阳市医疗卫生服务薄弱地区（单位）对口支援 “传帮带”助推分级诊疗制度落实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计生局、园区社发局，科学城卫生计生委，委直属医疗卫生单位，委注册非公立医院：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一届省委二次全会精神，充分发挥对口支援“传帮带”作用，助推分级诊疗制度落实，补足我市服务薄弱地区（单位）医疗卫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短板，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根据省卫生计生委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全面实施贫困地区城乡医疗卫生对口支援“传帮带”工程打造一支愿承担有能力可支撑的本土医疗卫生人才队伍的意见》（以下简称“‘传帮带’意见”）（川卫发〔2017〕172号）和四川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做好非贫困民族县、服务薄弱地区（单位）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助推分级诊疗制度落实的通知》（川卫办发〔2017〕122）文件精神，现就做好我市医疗卫生服务薄弱地区（单位）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助推分级诊疗制度落实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做好我市医疗卫生服务薄弱地区（单位）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是贯彻落实十九大和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精神，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助推分级诊疗的重要举措，也是贫困地区对口支援“传帮带”工程的补充和延伸。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医疗卫生服务薄弱地区（单位）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的重要性，充分发挥市、县两级优质医疗资源的辐射带动作用，助推分级诊疗制度落实。承担任务的单位要将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作为履行社会责任和体现公益性的重要内容，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专门机构，做到任务到人、责任到人。2020年前要聚力打好这场歼灭战，集中选拔优秀人才下派，把工作重心从“顶岗代岗”转变为“传帮带”育人，从主要承担业务工作转变为扶智扶志工作，尽快提升我市医疗卫生服务薄弱地区（单位）“造血”能力。

二、明确支援形式，助推分级诊疗

服务薄弱地区（单位）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是我市对口支援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要按照“‘传帮带’意见”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范围时间、工作目标、主要任务、保障措施等方面要求来推进落实。“传”即传知识、传技能，主要采取临床进修、远程教学、专项培训等方式，在较短时间内提高薄弱县、乡两级本土人才学历、职称、执业资格、岗位能力等四项职业素质。“帮”即帮机构、帮学科，主要采取技术团队下沉、学科团队下

沉、管理团队下沉等方式，在较短时间内促进县、乡两级医疗机构达标上等，学科得到发展。“带”即带个人、带团队，主要采取师带徒、远程诊疗指导、质量审查等方式，在较短时间内使帮带对象尽快成长成才。鼓励支援双方结合实际在支援举措上创新，特别是在“间隔去、分段驻、重在带、创新帮”等方面不断创新。

（一）间隔去。副高及以上职称专家可每月或每季度间隔前往帮扶单位工作，每年不少于12次，持续时间2-3年，累积驻点时间达到三个月。驻点期间，主要采取临床带教、教学查房、手术示范、专项培训等方式，在较短时间内提高薄弱地区本土人才四项职业素质和临床诊疗技术。不驻点期间，通过网络视频、微信等在线方式及时对帮扶科室和人员诊疗行为进行核查点评、纠错和指导。线上线下的评价指导要及时记录并存档。

（二）分段驻。中级职称对口支援人员主要采取分段驻的方式开展“传帮带”工作，每季度连续驻点1个月的方式，每年分段驻的次数不少于6次，持续2年，累积驻点时间达到1年。驻点期间，主要采取医疗质量审查、临床带教、教学查房、手术示范、专项培训等方式，在较短时间内使帮带对象尽快成长成才。不驻点期间，通过网络视频、微信等在线方式及时进行核查点评、纠错和指导。线上线下的评价指导要及时记录并存档。

（三）重在带。支援人员要注重为受援单位带个人、带骨干、带团队。双方协商确定帮带对象，每名支援人员要制定帮带计划，

签订“师带徒”协议，市属支援单位支援人员至少 1 带 4，县属支援单位支援人员至少 1 带 3，一年换一批带教对象，使之三年内覆盖主要科室（专业）及主要业务骨干。采取理论讲座、诊疗示范、手术示教、教学查房、案例分析等，重点培养师带徒对象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识别转诊能力，考核合格后颁发师带徒证书。

（四）创新帮。鼓励支援单位和受援单位在充分沟通对接后，自选帮扶形式，可采取整体托管、构建医联体、挂牌分院等多种帮扶方式。鼓励形成托管关系的帮扶单位选派医务人员到托管医院担任院长和副院长，鼓励支援单位根据受援单位需求选派无职称晋升需求的下派人员，不断推动形式、内容等方面创新，确保帮扶效果。

三、明确工作任务，突出支援重点

市对口支援管理办公室负责统筹安排委直属医疗卫生机构和部分县级医院对我市服务薄弱地区（单位）开展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具体安排见附件 1，此对口支援关系有效期为 2018 年 5 月 15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请各地各单位按照此对口支援关系表，结合受援单位和医师晋升需求，合理、有序派出支援人员开展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各县市区对口支援管理办公室综合考虑辖区内各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学科建设等因素，确定重点帮扶单位（科室），统筹安排辖区内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形成本地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方案，于 2018 年 5 月 20

日前将各地工作方案报市对口支援管理办公室审批。我市（含各县市区）派驻服务薄弱地区的支援人员均需填写 2018 年四川省非贫困民族县、服务薄弱地区（单位）对口支援人员报名表（见附件 2），各地各单位汇总报名表及绵阳市医疗卫生对口支援人员信息统计表（见附件 3）后务于 5 月 20 日前报市对口支援管理办公室（市卫生计生委医政科），各地各单位支援人员于 5 月 23 日前到达支援岗位。

四、明确考核方式，注重成效管理

支援医疗单位在保障 88 个贫困县对口支援任务完成的基础上，安排的服务薄弱地区（单位）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均视为晋升职称的经历，但不作为四川省城乡对口支援人员财政补助范畴。服务薄弱地区（单位）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纳入全省对口支援工作统一管理，除参照 88 个贫困县对口支援“传帮带”工程考核外，还要重点考核分级诊疗制度落实、双向转诊工作推进和县域内就诊率提升等成效，考核结果作为支援和受援医疗机构绩效考核、评优评先、医院等级管理等的依据，并与支援、受援人员的年度考核、职称晋升、社团任职、科研立项、评先评优等挂钩。

五、加强信息监管，务求工作实效

各地各单位要将加强服务薄弱地区（单位）对口支援“传帮带”日常监督管理，重点对“对口支援协议”“师带徒协议”签订情况、支援人员选派、在岗情况、工作开展情况和受援成效等

进行实时、动态、全程监管，确保我市服务薄弱单位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取得实效。各地各单位于2018年5月28日前将绵阳市对口支援“传帮带”工程“师带徒”信息统计表回执（见附件4）报市卫生计生委对口支援管理办公室（医政科）审核备案。

- 附件：1. 委直属医疗卫生机构和部分县级医院对口支援关系安排表
2. 四川省非贫困民族县、服务薄弱地区（单位）对口支援人员报名表
3. 绵阳市对口支援人员信息统计表
4. 绵阳市对口支援“传帮带”工程“师带徒”情况统计表回执



绵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8年5月10日



附件 1

委直属医疗卫生机构和部分县级医院对口支援关系安排表(2018-2020 年)

受援县市区	受援单位	支援单位	受援单位专业需求	人员要求	备注
平武县	平武县人民医院	绵阳市中心医院	ICU、儿科、急诊、影像诊断、眼科、耳鼻喉科。	支援单位结合受援单位专业和医师晋升需求派驻医务人员，但各单位每年原则上派驻人数不应少于 2 名。	派驻人员不驻点期间，以微信、电话等方式开展远程指导，并保存相关指导、带教信息备查。 市中心医院、市三医院、四〇四医院、市中医医院抽派的重传项目人员，在任务结束后，按照对口支援工作相关管理规定，继续对所在的体检医疗机构开展对口支援“传帮带”工作，其工作纳入职称晋升前经历。
		江油市人民医院			
		绵阳万江眼科医院			
	平武县中医院	绵阳市骨科医院	中医骨伤、肛肠、中医耳鼻喉专业。	支援单位结合受援单位专业和医师晋升需求派驻医务人员但各单位每年原则上派驻人数不应少于 1 名。	
		绵阳市肛肠病医院			
	平武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江油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产、儿科专业。		
	平武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三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基本公共卫生指导专业、检验、卫生监测专业。		
	平武县古城中心卫生院	江油市第二人民医院	由支援和受援双方协商确定专业。		
	平武县大桥中心卫生院				
	平武白马中心卫生院				
平武县水晶中心卫生院	科学城医院	内、外科专业。 妇产科、普外专业。			
平武县南坝中心卫生院					
平武县豆叩中心卫生院	903 医院	内科。			
北川县	北川县人民医院	绵阳市中心医院	由支援和受援双方协商确定专业。	支援单位结合受援单位专业和医师晋升需求派驻医务人员，但每年派驻人数原则上不少于 2 名。	

		绵阳市中心血站	检验专业	支援单位结合受援单位专业和医师晋升需求派驻医务人员，但每年派驻人数原则上不少于1名。
		绵阳口腔医院	口腔科	
	北川中羌医医院	绵阳市中医医院	由支援和受援双方协商确定专业。	支援单位结合受援单位专业和医师晋升需求派驻医务人员，人员数量不作要求。
	北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绵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支援单位结合受援单位专业和医师晋升需求派驻医务人员，但每单位每年原则上派驻人数不应少于1名。
	安昌镇中心卫生院	安州区人民医院		
	永安镇中心卫生院			
	通口镇中心卫生院			
	擂鼓镇中心卫生院	三台县人民医院		
	陈家坝中心卫生院			
	禹里镇中心卫生院	绵阳富临医院		
	小坝镇中心卫生院			
	坝底乡中心卫生院			
三台县	三台综改区七家医疗机构	四〇四医院		
	三台县第二人民医院			
安州区	安州区第二人民医院	绵阳万江眼科医院		
经开区	松坪镇人民医院			
	塘汛镇卫生院	绵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梓潼县	梓潼县人民医院			
高新区	高新区磨家镇卫生院	高新区人民医院		
	高新区永兴镇卫生院			
	高新区河边镇卫生院			

备注：其余各县市区安排的对口支援工作方案于2018年5月20日前报市对口支援管理办公室（医政科）备案。

附件 2

四川省非贫困民族县、服务薄弱地区（单位）

对口支援人员报名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民 族			党 派		
学 历		学 位		参工时间	
毕业院校			毕业时间		
工作单位及 职务、职称			从事现专 业时间		
对口支援单 位（科室）					
身份证号码					
办公电话			移动电 话、QQ		
个人简历					
是否推荐担 任受援单位 （科室）领 导职务			具体担任 何领导职 务		
单位意见					

附件 3

绵阳市对口支援人员信息统计表

单位：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时间：

支援机构名称	受援机构名称	姓 名	职 称	性 别	支援起止时间	联系电话

备注：各县市区汇总辖区内支援人员信息后报市卫生计生委医政科邮箱（mywsjyzk@sina.com），委直属医疗卫生机构、委注册非公立医院直接报送。

附件 4

绵阳市对口支援“传帮带”工程“师带徒”信息统计表回执

支援机构名称	受援机构名称	支援人员信息			跟学人员信息				签订师带徒协议时间
		姓名	专业及职称	带教人数	姓名	专业及职称	跟学专业	学习目标	